

证券代码: 000670

证券简称: *ST 盈方

公告编号: 2017-025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亚太所”)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 盈方	股票代码	00067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芳	代博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祖冲之路 2290 弄展想广场 1 号楼 16 层	上海市浦东新区祖冲之路 2290 弄展想广场 1 号楼 16 层	
传真	021-58853100	021-58853100	
电话	021-58853066	021-58853066	
电子信箱	infotm@infotm.com	infotm@infotm.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国内领先的SoC芯片设计企业，主要从事面向移动互联终端、智能家居、视频监控、运动相机等应用的智能处理器及相关软件研发、设计、销售，并提供硬件设计和软件应用的整体解决方案。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C制造业—C39 计算机、通讯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报告期内，公司在专注集成电路芯片研发、设计和销售的同时，充分利用自身资源和技术优势，继续开展以机房建设、机柜租赁、电力宽带为基础的“大数据中心”业务，并持续布局北斗芯片设计和行业应用开发等领域，全面提升企业盈利能力。

2、经营模式

（1）芯片设计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及销售的主要产品包括芯片及软件。芯片产品为面向平板电脑、智能家居、行业应用领域的应用处理器iMAPx系列和面向安防摄像头、运动相机、行车记录仪等领域的影像处理器Q系列；软件产品为基于上述应用处理器、影像处理器芯片的嵌入式软件应用。

研发模式：公司秉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整体解决方案研发策略，充分把握市场机遇，通过自主研发与外购IP核相结合的芯片研发模式，不断提升公司产品性能和品质，满足不同客户和市场的需求。

生产模式：作为Fabless模式的IC设计企业，公司集中技术优势和资金专注于芯片的设计与软件的开发，并将集成电路的制造、封装和测试环节通过委外方式来完成。

销售模式：公司采取直销和经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既通过直销了解市场需求，又通过与经销商的合作，快速开拓市场，降低公司对下游客户的维护成本，全面提升公司业绩。

（2）大数据中心业务

公司自2014年底开始规划在境外开展云数据服务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在美国进一步完善大数据中心的基础设施建设，充分利用美国市场的资源优势和商业模式，迅速推进大数据业务的全面落实。

经营模式：以资产出租的基础商业模式为大型互联网企业或特定客户提供数据机房、机柜出租、电力宽带接入和运行维护等业务。

（3）北斗业务

公司自收购宇芯科技后开始规划和开展北斗相关业务。报告期内，公司联合合作伙伴开发北斗高动态、高精度芯片，并推动基于北斗定位技术的数字牧场业务。

经营模式：以北斗芯片为基础开发和销售北斗行业专用软硬件系统，围绕现有数字牧场系统开展商业化项目。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4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476,364,098.15	375,720,978.76	368,434,645.62	29.29%	174,915,669.31	174,915,669.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171,705.77	21,008,962.48	11,354,013.27	112.89%	5,187,361.13	5,187,361.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348,421.18	22,361,285.24	12,706,336.03	12.92%	-669,429.75	-669,429.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725,671.32	20,456,658.98	17,268,289.49	170.59%	4,746,135.30	4,746,135.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96	0.0257	0.0139	112.95%	0.0105	0.01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96	0.0257	0.0139	112.95%	0.0105	0.01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6%	4.13%	2.10%	1.66%	4.51%	4.51%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799,581,938.63	726,292,093.51	713,588,681.38	12.05%	761,111,231.12	761,111,231.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10,252,467.88	572,369,283.84	562,475,681.11	26.27%	495,175,784.75	495,175,784.75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公司根据湖北证监局的要求聘请了亚太所对公司2015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公司依照《企业会计准则》及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公司2015年度及2016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中的相关项目数据进行调整，调整后2015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亚太所出具的《2015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亚会A核字（2016）0056号】确认。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69,800,874.91	135,316,895.56	69,791,415.85	101,454,911.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330,745.22	5,767,884.04	-6,399,630.38	7,472,706.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976,777.34	4,450,508.29	-9,962,247.99	3,883,383.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07,988.00	-36,012,874.40	4,268,843.17	99,777,690.5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1,95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8,19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盈方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92%	211,692,576	211,692,576	质押	211,442,176
						冻结	23,834,616
上海舜元企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9%	40,777,984	3,115,2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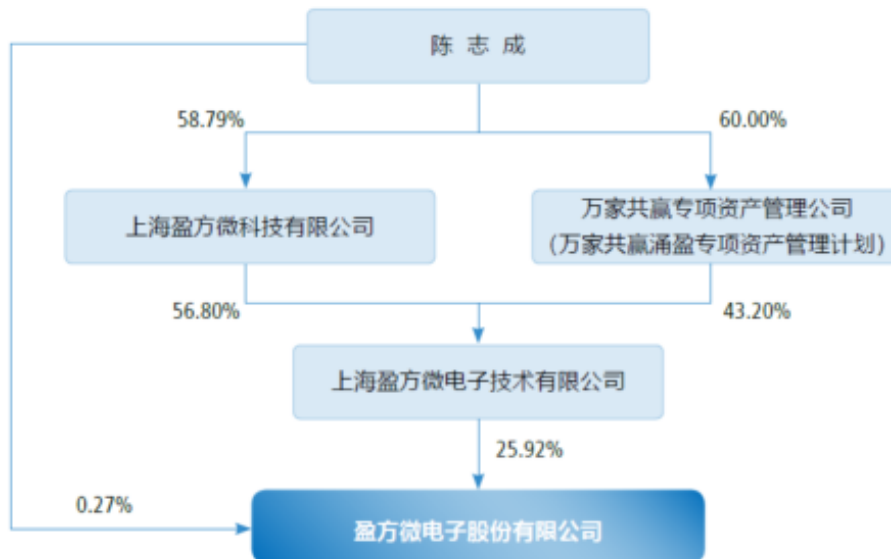
重庆国投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利盈一号私募基金	其他	4.95%	40,419,901	0		
邵蕙	境内自然人	1.96%	16,000,000	0		
荆州市古城国有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50%	12,230,400	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五组合	其他	0.86%	7,045,199	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一辉煌 1011 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0.73%	6,000,000	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一“辉煌”22 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0.58%	4,776,406	0		
黄锐	境内自然人	0.53%	4,357,000	0		
翁航宇	境内自然人	0.45%	3,636,1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盈方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在流通股股东之间，公司未知其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报告期末，股东翁航宇通过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 3,636,1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0.45%。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本公司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年度报告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风险因素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6年，公司紧紧围绕“上下游一体化”的中长期发展战略，进一步贯彻“成本、效率、增值”的经营方针，稳步推进芯片设计、大数据中心和北斗产业三大业务板块的有序健康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在经营上，紧跟市场步伐，推陈出新，主动应对、化解经营压力；在管理上，依托精细化管理，全面完善内控体系，不断提高风险管控能力；在整合上，以创新整合为主线，凝心聚力、挖潜增效，形成协同发展合力，最终实现公司盈利水平的有效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7,636.4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29.2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417.1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12.89%，经营业绩持续稳步提高。

【芯片业务】

公司芯片业务的核心战略发展方向为提供智能影像领域的技术方案及产品。公司围绕“大尺寸、大空间、大传输、大计算、大分析”的五大视觉战略，大力落实市场、产品布局及技术体系改造，为未来实现产业突破打下坚实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盈方微有限推出“全景影像芯片+全景APP算法”的全景立体影像解决方案，包括分别主打消费市场及专业市场的五个系列芯片，搭载有全景矫正DSP、全景拼接模块、视频编码等专业技术；产品应用方向方面，明确聚焦于双目全景相机、行车记录仪、运动相机、安防和IPC等应用领域，并积极进行客户群布局，其中安防及消费IPC相关项目已进入量产阶段；技术实施规划方面，主要通过围绕“芯片、应用、技术”三个路线图、“芯片实现+平台运用技术”两个集成中心、“系统化管理+绩效管理”的技术管理支撑平台，共同实现产品技术的有效落地；内部管理结构方面，在原有的经营模式下，对市场进行细分，并根据市场的不同而划分为不同的事业部模式。通过细分市场，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寻求市场的创新点，推进技术创新。

【数据中心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位于美国休斯敦的数据中心运营情况良好，客户已启用的服务器机柜正常运行。公司负责数据中心日常的基础运维管理，为客户提供必要的硬件环境（场地、机柜等设施）、充足的电力资源及可靠的物业服务。其中，公司自有土地上的数据中心基建工程已于2016年11月全部完工，包括电网公司完成全部电力设施建设和其他辅助设施建设工程已验收交付；同时，临时场地搬迁工作亦按期完成。至此，公司自有数据中心的整体运营设施已布置完毕。

【北斗系统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宇芯科技自主研发的北斗运营综合管理平台已开始正式运行，对于现有项目的售前演示和推广形成有力的后台支撑。其中，数字牧场项目的经营模式已由自主运营转为向客户提供终端产品，并积极探索对外合作发展模式以促进具体商业应用的实施；北斗高精度芯片项目的基带芯片已进行FULL MASK 投片，目前相关技术指标反馈结果良好，后期将逐步推进系统应用软件、方案的开发，销售推广等配套工作。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芯片类业务	146,042,329.34	5,563,347.49	3.81%	12.69%	-85.32%	-25.44%
贸易类业务	151,653,239.70	8,884,066.04	5.86%	1.73%	39.53%	1.59%
服务类业务	175,517,943.30	140,740,625.96	80.19%	111.62%	88.07%	-10.04%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增减	增减率%	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171,705.77	11,354,013.27	12,817,693	112.89%	因公司服务类业务收入增长所致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因公司2015年度报告被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发表意见的审计报告，另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监管局于2016年5月5日下发的函件要求，公司需另行聘请具备较高专业能力的会计师事务所对2015年盈利预测的实现情况进行专项核查。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5年盈利预测实现情况进行专项审计的议案》，公司已聘请亚太所对2015年盈利预测实现情况进行专项审计。

根据亚太所出具的《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亚会A核字（2016）0056号】，公司2015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为12,706,336.03元，未达到2015年度盈利预测，由此确定的应由控股股东盈方微电子及实际控制人陈志成先生履行的2015年业绩补偿金额为 112,293,663.97元，大于其已支付的业绩补偿金额102,638,714.76元，产生差额款9,654,949.21元。

2016年8月，公司已收到盈方微电子所支付的上述2015年度业绩补偿差额款人民币9,654,949.21元，至此公司已全额收

到盈方微电子应履行的2015年度业绩承诺补偿款共计112,293,663.97元,即盈方微电子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时所作出的2014年度及2015年度业绩承诺补偿已全部履行完毕。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志成

2017年3月13日